

关于上海立特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
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8）第 215015 号

目 录

关于上海立特营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上海立特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1-1

关于上海立特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18）第 215015 号

上海立特营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上海立特营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特营销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立特营销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215015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规定，立特营销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 2017 年度立特营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立特营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立特营销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立特营销公司实施于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17 年度立特营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挂牌公司资金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立特营销公司 2017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立特营销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年6月28日



上海立特营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立特营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7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7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7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7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7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7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本表已于2018年6月28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胡兴月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施仁江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施仁江